

阿鲁科尔沁旗九井子矿区石灰岩矿采矿权
(评估计算服务年限为 10 年) 出让收益评估报告
参数表

出让机关	赤峰市自然资源局	
评估委托人	赤峰市自然资源局	
评估机构名称	内蒙古新广厦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	
评估方法	收入权益法	
评估基准日	2026 年 8 月 31 日	
经济技术参数	矿区面积	0.5558km ²
	开采标高	证载标高 565 米至 490 米
	生产规模	15 万吨/年
	截止评估基准日评估利用保有资源量	1980.00 万吨
	评估利用资源量	1870.00 万吨
	评估利用的可采储量	1683.00 万吨
	矿山开采方式	露天开采
	矿山服务年限	115.67 年
	评估计算服务年限	10 年
	采矿综合回采率	90%
	贫化率	3%
	水泥用石灰岩矿石不含税销售价格	28.58 元/吨
	折现率	8%
	产品方案	水泥用石灰岩矿石
	采矿权权益系数	4.6%

阿鲁科尔沁旗九井子矿区石灰岩矿采矿权在评估基准日(评估计算服务年限为 10 年, 拟动用可采储量为 145.50 万吨, 对应的资源量为 171.18 万吨)出让收益评估价值	132.56 万元	
截止 2008 年 7 月 15 日, 该矿累计查明资源量(矿石量、122+122b+333) 1980.00 万吨, 本次评估计算服务年限 10 年, 拟动用可采储量(矿石量)为 145.50 万吨、对应的资源量(矿石量)为 171.18 万吨, 剩余资源量(矿石量)为 1808.82 (1980-171.18) 万吨未参与本次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, 未完成有偿处置, 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。		
经向委托人及采矿权人了解, 该矿在 2009 年缴纳价款 28.50 万元, 评估人员经过多次与委托人沟通调取该矿以往评估报告, 但最终采矿权人只提供了该矿当时缴纳价款的收据, 未提供其他有关缴纳价款的相关资料, 故该矿以往是否进行评估不详。综合分析采矿权人和委托人提供的价款缴纳资料, 结合本次评估计算年限仅为 10 年等因素, 本次评估未扣减以往缴纳价款的费用, 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。		
法人代表人	任吉斯	
项目负责人	刘晨慧	
签字评估师	刘晨慧、陈云飞	